

附件

浙江省司法鉴定机构鉴定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表

收费项目	基准收费标准（元）	鉴定内容	备 注
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	1、死亡原因鉴定 3000/例	含照相（录像）、勘验记录、尸表检验、分析死亡原因（方式、时间）或判断致死物（生前伤与死后伤）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不包括毒物分析。涉及开棺验尸、尸体解剖的，按不超过 7500 元收费
	2、死亡方式鉴定 3000/例		
	3、死亡时间推定 3000/例		
	4、致死物鉴定 1800/例		
	5、生前伤与死后伤鉴定 1800/例		
	6、病理组织切片检查 85/片	含脏器固定、石蜡包埋、脱水、切片、显微镜下观片、出具检验报告书	
	7、人身损伤程度鉴定 1200/例	含照相（录像）、活体功能检查（检测）、医学（影像学）资料审查、实施鉴定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8、人身伤残程度鉴定 1200/例		
	9、伤病关系鉴定 1450/例		
	10、诈病、诈伤鉴定 1800/例		
	11、劳动能力鉴定 1200/例		
	12、男性性功能评定 1000/例		
	13、致伤物和致伤方式推断 1200/例		
	14、活体年龄鉴定 1000/例		
	15、医疗损害鉴定 5200/例	含对医疗过程是否规范和符合医疗常规进行审查、分析因果关系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16、精神状态鉴定 1200/例	含医学（影像学）资料审查、对被鉴定人开展社会调查、进行智能障碍评估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17、法定能力鉴定 2000/例	含对被鉴定人进行精神状态鉴定、刑事责任（受审、服刑、民	

收费项目	基准收费标准（元）	鉴定内容	备 注
		事行为、监护、防卫、作证）能力评价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	18、精神伤残程度鉴定 2200/例	含对被鉴定人进行精神状态鉴定、精神伤残等级评定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19、司法精神病因果关系鉴定 2400/例	含对被鉴定人进行精神状态鉴定、精神损伤程度鉴定、损伤与疾病关系鉴定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20、医疗费合理性评定 700/例	含医学（影像学）资料审查、损伤与疾病关系评价、医疗措施和用药合理性评价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21、后期医疗费评定 700/例	含医学（影像学）资料审查、医疗终结后医疗措施评估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22、医疗护理依赖程度评定 700/例	含医学（影像学）资料审查、自理能力评估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23、误工、护理、营养时限评定 700/例	含医学（影像学）资料审查、误工（护理、营养、治疗）时限评估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三项评定为一个整体项目，不得拆项收费
	24、治疗时限评定 700/例		
	25、文证审查（复审）800/例	含查验送检材料、综合评判（分析）、出具审查（鉴定）意见书	
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	1、个体识别 1500/例	含照相（录像）、提取检材和样本、DNA 定量分析、PCR 扩增与分型、检测、出具检验报告书	
	2、种族（属）认定 2000/例		
	3、亲子鉴定 1500/检材		
	4、动植物 DNA 检验 2000/例		
	5、人体体液中乙醇定性定量分析 400/例	含提取样本、检测、出具检验报告书	
	6、毒（药）物定性分析 1000/检材·项	含提取检验标本、检测、分析、出具检验报告书	

收费项目	基准收费标准（元）	鉴定内容	备 注
	7、毒（药）物定量分析 1450/检材·项		
	8、笔迹鉴定 2400/检材·项	含照相（录像）、提取检材和样本、查验样本来源及收集方法、对检材和样本分别检验、综合评判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9、印章印文鉴定 2400/检材·项		
	10、文书制作方法及工具鉴定 2400/检材·项		
	11、文书形成时间鉴定 2400/检材·项		
	12、变造文书鉴定 2400/检材·项		
	13、证件、证书、票据真伪鉴定 2400/检材·项		
物 证 类 司 法 鉴 定 收 费	14、手印鉴定 1800/例	含照相（录像）、提取检材和样本、查验样本来源及收集方法、对检材和样本分别检验、综合评判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15、枪弹痕迹鉴定 1200/枚		
	16、车辆轮迹鉴定 1200/个		
	17、车辆痕迹鉴定 1450/辆		
	18、机动车辆号码化学显现 600/组		
	19、其他痕迹鉴定 1800/例		
	20、定性分析 1200/检材·项	含照相（录像）、提取检材和样本、对检材和样本进行定性（定量）分析、综合评判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
	21、定量分析 1450/检材·项		
	22、文证审查（复审）800/例	含查验送检材料、综合评判（分析）、出具审查（鉴定）意见书	
声像 资料 类	1、声像资料技术鉴定 3000/例	含提取检材和样本、查验样本来源及收集方法、比对样本、出具鉴定意见书	超过 20 分钟的可以酌情增加收费
	2、声像资料同一性认定 3000/例		

收费项目	基准收费标准（元）	鉴定内容	备 注
司法鉴定收费	3、文证审查（复审）800/例	含查验送检材料、综合评判（分析）、出具审查（鉴定）意见书	

备注：

一、涉及财产案件的文书鉴定和手印痕迹鉴定收费，根据诉讼标的和鉴定标的两者中的较小值，根据标的额实行分段累计收取，具体为：

20 万元（含）以下的，按不超过基准收费标准执行；20 万元至 5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，按不超过 1%收取；50 万元至 1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，按不超过 0.8%收取；100 万元至 2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，按不超过 0.6%收取；200 万元至 500 万元（含）的部分，按不超过 0.3%收取；超过 500 万元以上部分，按不超过 0.1%收取。

但每一鉴定项目累计收费不得超过 5 万元，同时每个案件总计收费最高不超过 10 万元。

二、“法医类司法鉴定”需要进行医学辅助检查检验的，按照规定的相应医疗服务收费标准另行收取。